

劳动争议调解服务合同

合同号：

甲方：北京市东城区总工会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演乐胡同 15 号

电话：

传真：

乙方：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邮政编码：100071

电话：63383457

传真：63383457-802

为发挥执业律师的优势，进一步提高北京市工会法律服务工作水平，及时有效化解劳动纠纷，更好地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按照招标结果，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服务内容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委派律师在双方协商的工作范围内，向甲方提供法律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各方面：

1. 调解劳动争议案件，包括做好劳动争议案件受理及调处工作，按要求进行案卷归档和系统录入。针对受理的劳动争议案件定期进行数据汇总分析，向劳动争议案件企业方出具《企业劳动用工风险防控温馨提示》，撰写工作案例及信息等；

2. 代理指派的劳动争议案件；

3. 代理法律援助案件。代书和接受指派办理劳动争议法律援助案件或与劳动权益有关的职工人身权、民主权、财产权受到侵犯的法律援助案件；

4. 提供劳动法律、政策咨询、解答和必要的代书服务；

5. 普法宣传。接受工会安排开展普法宣传、法律培训等服务；系统梳理调解案例，提炼典型经验，撰写《工会调解面对面》等法宣案例材料，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调解经验成果；

6. 对相关人员开展法律培训；

7. 开展法律志愿服务工作；

8. 参与工会建会、集体协商、工会会员维权等工作，提供法律意见或建议；

9. 审查对外的文书、协议等文件；

10. 应邀列席相关会议；

11. 接受甲方委托的其他法律服务。

第二条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委派至少 5 名专职律师组成律师团队作为本协议第一条所列法律服务的派出律师，团队中至少 1 人是乙方合伙人，乙方应保证每天至少有 4 名律师在指定地点值班；

乙方派出律师在协议生效后即具有北京市总工会职工法律服务律师志愿者的资格，履行志愿者的服务义务；

2. 乙方及派出律师应当遵守甲方制定的工作规范、业务程序和相关制度要求；

3. 乙方及派出律师在为职工提供法律服务过程中，不得同时向与职工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企业或其他任何第三方提供相应的法律服

务，不得要求职工支付任何形式的费用，不得收受职工财物或牟取其他利益；

4. 乙方派出律师在履行职责时实行回避制度。乙方派出律师不得调解由乙方律师提供咨询、代理或其他法律服务的劳动争议案件；乙方派出律师调解的案件，乙方律师不得以任何形式为当事人就该劳动争议案件提供咨询、代理或其他法律服务；

5. 乙方派出律师对其获知的涉及职工与用人单位的商业机密或个人隐私负有保密责任，非由法律规定或者甲方、职工个人与用人单位的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6. 乙方对甲方委托的全部法律服务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并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及相关职工委托事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并及时归档，劳动争议调解和法律援助案件应按照甲方标准和规定及时归档并按时上报给甲方；

7. 乙方派出律师应当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会议和培训；

8. 乙方应确定专人与甲方联系。在法律服务过程中，乙方应保证派出律师团队的稳定性，派出律师变更联系信息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

9. 乙方应当按时接受甲方的工作考核。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当按期、足额向乙方支付约定的费用；

2. 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独立作出判断和决定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承担，非因乙方派出律师故意或重大过失等失职行为造成的损失，乙方及派出律师不承担赔偿责任；

3. 甲方的委托事项不得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

第四条 服务费用和结算办法

该项目甲方向乙方全年支付费用不超过 143 万元，具体支付情况如下：

1. 甲方向乙方支付基础服务费用由两部分构成，服务费 10 万元 / 年，绩效费 3 万元 / 年（完成市总工会全年案件受理考核指标，即案件受理量占仲裁案件受理量的 30%）。

2. 支付时间：服务费 10 万元于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绩效费用根据全年任务指标完成情况支付，即考核截止若完成 30% 考核指标，总工会支付 3 万元绩效费，未完成考核不予支付绩效费。

3. 乙方派出律师调解劳动争议案件，调解成功促成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当事人履行完毕，案卷归档完整，经北京市劳动争议调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通过的，按照有关规定支付相应补贴，全年案件补贴费用不超过 130 万元。

4. 乙方派出律师接受甲方指派代理法律援助案件，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甲方按照北京市有关法律援助案件补贴标准的规定向乙方支付补贴。

5. 由于本合同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须执行财政请款支付程序，甲方仅负责在约定时间内完成申请支付手续，实际付款到账时间及金额以财政拨付的时间及金额为准，甲方无需承担由此产生的迟延付款违约责任。

6. 乙方银行信息：

户名：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开户行号：102100000193

银行：工行广外支行

账号：0200214009024536178

第五条 工作考核

甲方根据北京市总工会、甲方及有关方面制定的相关制度对乙方的工作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作出奖惩和是否续签法律服务协议的决定。甲方可通过不定时抽查、案件旁听、听取工作汇报、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当事人反馈等形式进行考核和监督。

第六条 保密条款

1. 乙方及其派驻人员在履行《法律服务协议》过程中知悉甲方秘密的人员均负有保密义务。

2. 乙方应制定保密制度并与可能知悉甲方秘密的人员签署保密协议。

3. 本协议所指秘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情景：

- (1) 属于甲方的秘密；
- (2) 在从事甲方指派工作过程中，掌握的劳动关系数据、劳动关系舆情信息、工作研判分析、工作资料等相关内容；
- (3) 在提供法律服务工作过程中知悉的涉及调解双方当事人个人信息及企业商业信息等秘密。

4. 保密义务

- (1) 乙方在未征求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泄露本协议约定的信息给任何第三方；
- (2) 乙方除用于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工作之外，任何时候均不得利用该信息；
- (3) 乙方不得自行、也不得允许任何第三方复制或通过其他方式使用该信息。

5. 乙方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为无限期保密，直到甲方宣布解密或

者秘密信息实际上已经公开；

6. 双方无论何种原因终止合作，或在完成法律服务合作后，仍应对其在双方合作期间接触、知悉的工作秘密承担同样的保密义务并不得擅自使用。

7. 乙方及相关工作人员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依法赔偿损失、消除影响。

第七条 协议的变更、解除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协议的内容，对变更的内容双方应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1.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派出律师的；
2. 因乙方派出的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服务接受者损失的；
3. 违反本协议第二条规定的义务之一的；
4. 调解劳动争议案件、代理法律援助案件、提供志愿服务过程中经甲方认定存在弄虚作假的；
5. 律师事务所或律师受到行政处分或行业纪律处分的；
6. 委托或指派非协议约定的律师或其他人员（包括实习律师）代为值班的；
7. 在值班或其他法律服务工作中，有损害工会、职工服务（帮扶）中心、劳动争议调解中心、律师协会、其他律师或律师事务所形象或声誉的行为、语言的；
8. 由于工作方式不当，与职工发生冲突、争执的；

9. 对于重大案件、群体性案件，未按规定汇报且处理不当，造成严重后果的；

10. 被投诉且确定为律师工作失误的；

11. 律师事务所拒绝或阻挠律师提供法律服务的；

12. 无故缺席值班、迟到、早退的；

13. 甲方认为严重违反工会相关管理制度的其他行为。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1. 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2. 甲方逾期三十日并经乙方书面催告后仍不向乙方支付费用的，但因经费审批程序延时导致付款延迟的除外。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乙方因工作延误、失职、失误造成甲方损失，或者非因甲方原因乙方提前解除本协议的，或者有违反第二条规定或者有第七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标的额 10% 的违约金，同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费用，或者无故终止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应付而未付的服务费。

第九条 协议生效时间和服务期限

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的有效期为 2026 年 1 月 17 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16 日止。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或不愿协商，通过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一条 其他

涉及本协议相关事项的通知应当以书面形式进行，包括以邮递、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以邮递方式通知的签收邮递回执时为送达时间，传真或电子邮件以对方收到并确认的时间为送达时间。

附件：派出律师名单及派出律师证复印件。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日期：2026年1月15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日期：2026年1月15日

附件：派出律师名单及派出律师证复印件



序号	律师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备注
1	刘颖	女	19861012	群众	无
2	李昊	男	19680304	群众	无
3	徐昊	男	19740701	中共党员	无
4	郭荣珍	女	19791108	群众	无
5	官萍	女	19720412	群众	无
6	关曼	女	19770915	中共党员	无
7	伽帅	男	19880130	群众	无
8	田宇	男	19801223	中共党员	无
9	尉晓霞	女	19830412	群众	无
10	于有志	男	19660929	中共党员	无

刘颖

执业机构	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1101202411814147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A20221101025944	持证人 刘颖
发证机关	北京市司法局	性别 女
发证日期	2024 年 09 月 09 日	身份证号 110102198610122321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二〇二三年度	考核年度 二〇二四年度
考核结果	称 职	考核结果
备案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司法局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专用章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2024年6月-2025年5月	备案日期 2025年6月-2026年5月

李昊

执业机构	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1101199810765979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019568030369	持证人 李昊	
发证机关	北京市司法局 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	性 别 男	
发证日期	2025 年 05 月 22 日	身份证号 110108196803044517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二〇二四年度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称 职	考核结果	
备案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司法局 专用章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2025年6月-2026年5月	备案日期	

徐昊

执业机构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11101201210700298

法律职业资格A20041101021934
或律师资格证号

发证机关北京市司法局
行政审判庭服务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22日



持证人徐昊

性别男

身份证号110108197407015452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二〇二四年度
考核结果	称职
备案机关	丰台区司法局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专用章
备案日期	2025年6月-2026年5月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郭荣珍

执业机构 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11101201111424387	
法律职业资格A20094109022010 或律师资格证号	持证人 郭荣珍
	性 别 女
发证机关 北京市司法局	身份证号 410901197911080026
发证日期 2025 年 05 月 22 日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二〇二四年度
考核结果	称 职
备案机关	北京市司法局 律师年度考核办公室
备案日期	2025年6月-2026年5月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官萍

执业机构 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1101202211512790

法律职业资格 A20191101087321
或律师资格证号

发证机关 北京市司法局

发证日期 2022 年 08 月 30 日



持证人 官萍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110108197204126822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二〇二三年度
考核结果	称 职
备案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司法局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专用章
备案日期	2024年6月-2025年5月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二〇二四年度
考核结果	北京市丰台区司法局 称 职 专用章
备案机关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备案日期	2025年6月-2026年5月

关曼

执业机构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11101201111880301

法律职业资格A20091101015622
或律师资格证号

发证机关北京市司法局
行政司法服务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22日



持证人关曼

性别女

身份证号131082197709150249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二〇二四年度
考核结果	称职
备案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司法局 年度考核备案专用章
备案日期	2025年6月-2026年5月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伽帅

执业机构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11101202310663977

法律职业资格A20211101060792
或律师资格证号

发证机关北京市司法局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31日



持证人伽帅

性别男

身份证号110106198801300915

北京市司法局
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

MINBO LAW FIRM
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考核年度	二〇二四年度
考核结果	称职
备案机关	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备案日期	2025年6月-2026年5月

田宇

执业机构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11101201810027960

法律职业资格A20131101020276
或律师资格证号

持证人田宇

性别男

身份证号110102198012230015

发证机关北京市司法局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22日

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行政法律服务专用章

北京市司法局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二〇二四年度
考核结果	称职
备案机关	丰台区司法局 年度考核备案专用章
备案日期	2025年6月-2026年5月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尉晓霞

执业机构	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101202211530817		
法律职业资格A20201101061246 或律师资格证号		持证人	尉晓霞
		性别	女
发证机关	北京市司法局	身份证号	110108198308153627
发证日期	2022年10月09日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二〇二三年度	考核年度	二〇二四年度
考核结果	称职	考核结果	称职
备案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司法局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专用章	备案机关	北京市丰台区司法局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专用章
备案日期	2024年6月-2025年5月	备案日期	2025年6月-2026年5月

于有志

执业机构北京市民博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11101200010640676

法律职业资格559966090593
或律师资格证号

发证机关北京市司法局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22日



持证人于有志

性别男

身份证号14260119660929191X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二〇二四年度
考核结果	称职
备案机关	北京市司法局
备案日期	2025年6月-2026年5月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